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教務處 教學業務組公告

聯絡人：林季盈 分機：05-6315112

發文日期：101年1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虎科大教字第 10015112006 號

主旨：公告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網路加退選辦理時間及注意事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網路加退選時間(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學前 1 週及第 1 週)：

選課：101 年 2 月 18 日(星期六)-101 年 2 月 24 日(星期五)[每天 9:00-21:00]

公告：101年3月1日(星期四)

網路結果確認：101年3月1日(星期四)[9:00]-101年3月4日(星期日)[17:00]

二、復學生之必修課程由教學業務組轉檔，選修課程由同學自行於加退選期間上網選課；延畢生請自行於加退選期間上網選課！！

三、課程人數調整之說明：

- 1.網路選課初選後，若有欲重修或選修課程，因受課程人數限制，導致無法順利選課之同學，請儘速向開課單位反應。
- 2.敬請各系所及教學單位參酌【初選第一、二階段網路選課篩選後各科目選課人數統計表之課程參選人數】、【各系所課程學生重修、必修、選修人數之需求】、【開課班級之本班人數超過系統預設值55人】等需求，依照教室可容納量及詢問各授課教師可收學生之數量後，進行課程人數上限調整。
- 3.各系所課程人數上限系統開放調整時間請於101年2月3日(星期五)中午12時前完成。
【以上人數上限調整攸關學生網路加退選選課之名額，敬請各開課單位務必協助調整，以免影響學生權益。】

四、選課確認：

- 1.凡未於網路結果確認期間上網確認者，其選課記錄視同無誤。
- 2.於網路結果確認後發現選課錯誤者，僅下列學生得列印選課確認單，連同「學生選課資料更正申請表」，請授課教師簽章後，以班為單位，由班代收齊經各系所辦核章後送教學業務組辦理(流程詳參附件)：101年3月5日(星期一)~101年3月7日(星期三)。
 - (1)應屆畢業生因缺修科目學分導致無法畢業者(含延畢生)。
 - (2)總學分數超過者。
 - (3)總學分數不足者(含復學生)。
 - (4)衝堂者。

